物探中心直接委托谈判情况表

采购项目名称	地震灾害预防-地震危险源和风险源探察-大震震源探查项目-深地震反射探测（聊城-黄河口）		
采购内容	聊城-黄河口测线补充测线爆破服务		
采购预算	50 万元		
被委托方名称	济南四五六爆破工程有限公司		
采购主体负责人	宋向辉	委托谈判时间	2026.11.20
被委托方是否有失信记录	☐是 ☑否		
是否核验被委托方工商登记等相关资质	☑是 ☐否		
被委托方经营范围是否与采购内容相符	☑是 ☐否		
委托谈判意见			
2026 年 11 月 20 日上午，本项目依据单位采购管理制度要求，专项组建谈判小组，采用线上谈判方式，就聊城-黄河口测线补充测线爆破服务采购事宜，与济南四五六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开展专项商务及技术谈判。谈判期间，对该公司资质证照、设备配置、服务能力、履约保障等情况进行严格核查，经核验，该公司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等法定资质证书，专业作业设备齐全，作业流程规范，具备本项目爆破服务全部施工能力，可保障项目安全、合规、高效实施。结合项目施工要求及谈判沟通结果，谈判小组综合研判，一致同意选定济南四五六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服务合作单位，本次采购预估金额为 47.98 万元，费用明细具体如下： (1)负责 6.6 吨二号岩石乳化炸药和 700 发电子雷管的购买及一次运输。Φ60-1kg 二 号岩石乳化炸药含税单价 13000 元/吨，数码电子雷管(32 米脚线)含税单价 46 元/发，按结算单据实结算。 (2)技术服务费含税金额 100000 元，一次性计取。 (3)人员费用(爆破员安全员、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及爆破员)含税单价 20000 元/天， 预计 10 天，20000 元/天*9 天+10000 元/天*1=190000 元。按结算单据实结算。 (4)民爆物品运输车(2 台)使用费及人员(驾驶员、押运员共 4 人)服务费含税单价 7200 元/天，预计 9 天，共计 7200 元/天*9 天=64800 元。按结算单据实结算。 (5)爆破材料费及其他费用 7000 元，一次性计取。			
委托谈判小组组长签字	高震		
委托谈判小组成员签字	刘柳 任轩超 杨清 张雪莲		
采购主体负责人意见	宋向辉		
备注			